

杜热镇养殖小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XJXCZX-2024-0911

竞争性磋商文件

建设单位（章）：富蕴县杜热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章）：新疆欣诚众信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9月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杜热镇养殖小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9月29日 10: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XCZX-2024-0911

项目名称：杜热镇养殖小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3740767.49元

最高限价：3740767.49元

采购需求：新建给水管网960米、围栏700米，新建草料棚1100m²、混合料车间、精料库与车库550m²、青储池13000m²，药浴池一座以及采购设备刮粪板8套及附属设施。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4. 本项目的资格要求：

（1）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二级注册建造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本单位注册，不接受临时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9月19日至2024年09月26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09月29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请供应商随时自行关注本项目的澄清、答疑、变更事项。
-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 3、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 4、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需重复注册)，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6.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7.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8.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9、投标企业下载采购文件后请仔细阅读，如对采购文件内容有质疑，投标人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质疑及澄清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将(澄清)修改后的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敬请投标企业及时关注。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富蕴县杜热镇人民政府

地址：富蕴县

项目联系人：秦康 电话：1779907240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欣诚众信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阿勒泰地区富蕴县库额尔齐斯镇迎宾西路37号金凤楼2单元
301室

联系方式：150993108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严工

电话：1509931081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招标人	名称：富蕴县杜热镇人民政府 地址：富蕴县 联系人：秦康 电话：17799072407
1.1.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欣诚众信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阿勒泰地区富蕴县库额尔齐斯镇迎宾西路37号金凤楼2单元301室 联系人：严工 电话：15099310811
1.1.3	项目名称	杜热镇养殖小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1.1.4	建设地点	富蕴县
1.2	资金来源	衔接资金
1.3.1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答疑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1.3.2	计划工期	总工期：40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09 日。
1.3.3	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合格 关于质量要求的详细说明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条件：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 类似工程业绩：近三年类似工程业绩 财务要求：投标人提供近3年（2021-2023）任一年度经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需提供近半年财务报表； 信誉要求：无不良行为记录 项目经理资格：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二级注册建造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本单位注册，不接受临时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其他要求： /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5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投标人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6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7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8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9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1.9.1	投标人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前 3 天
2.1.1	开标、评标	开标日期及时间：2024年 09月 29 日 10：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评标日期及时间：2024年 09 月 29 日 10：30（北京时间） 评标地点：富蕴县赛尔江西路宏信大厦5楼502室
2.1.2	投标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2.1.3	投标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3.1	构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2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历天
3.3.1	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公转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汇 投标保证金： 金额（小写）：70000元 金额（大写）：柒万元整；（备注：项目名称 + 投标保证金或简写） 收款单位： 开户单位名称：新疆欣诚众信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富蕴县支行营业部 开户行行号：103902315300 账号：30153001040010913 (1) 供应商必须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9月29日10：30前

		完 成保证金缴纳工作。投标保证金和电子保函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若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规定缴纳保证金，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评审。 (2) 标书内须放置投标保证金付款回单或保函等票据（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3.3.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投标人提供近3年（2021-2023）任一年度经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需提供近半年财务报表；（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3.3.3	近年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2021 年-2023 年度（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3.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2021 年-2023 年度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6.1	招标代理费	参考新建招协[2024]4号文的收费计算标准来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具体双方协商)
3.6.2	投标文件份数	开标结束后投标单位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三份，正本 <u>一</u> 份，副本 <u>二</u> 份，电子光盘1份（含商务、报价及技术）。
4.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投标人退一份
5.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需要使用CA 锁，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供应商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并生成 JMBS 格式加密文件，在投标截止前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 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p>3、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m/) 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 进行咨询。</p> <p>4、供应商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 或谷歌浏览器)。</p> <p>5、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JMBS 格式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p>6、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从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3。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u>3</u> 人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 <u>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约定</u> 履约担保的金额： <u>工程价款的6%（不含暂列金）</u>
8.1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input type="checkbox"/> 不设招标控制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控制价为： 3740767.49元
9.1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
9.2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9.3	同义词语	

	<p>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p>	
9.4	解释权	
	<p>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成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10	其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本次磋商共 <u>二</u> 轮报价（含首轮投标报价）		
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性进行承诺		

投标须知正文部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是收到招标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磋商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七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磋商响应文件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报价表；

（一）投标函

（二）投标报价表

（三）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书；

4、投标保证金；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项目管理机构

7、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8、资格审查资料

8.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8.2 近年财务状况表

8.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8.4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建的项目情况表

8.5 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8.6 企业其他信誉情况

9、其他投标资料。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

技术标部分包括以下内容：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2.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

3.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 4.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 5.文明施工措施计划
- 6.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
- 7.施工环保措施计划
- 8.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附图）
- 9.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 10.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和承诺
- 11.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 12.对总包管理的认识以及对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协调、管理、服务方案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磋商响应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八章“经济标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八章“经济标格式”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所列工程招标范围和 1.3.2 条工期及 1.3.3 条质量要求的全部内容。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如是外地投标人需提供）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当时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用不退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7.4 招标文件中未提供格式的部分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3.7.5 投标文件应当采用A4 纸型，装订方法不得以活页方式装订，不可拆装(如打孔、鸭嘴夹等)。

3.7.6 投标单位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检查投标文件内容是否齐全。所编制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及“投标文件及格式”装订，要求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编码。

3.7.7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8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

3.7.8.1 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

3.8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文件制作时，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3.8.2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3.8.3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8.4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一份。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光盘制作（投标人须保证启用光盘时能正常读取）。

4. 投标

4.1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4.1.2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4.1.3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U 盘、纸质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及 U 盘开完标送至招标代理机构，以备留档）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4.2.2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4.2.3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只需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5.2 开标程序

A. 采用见面开标方式

5.2.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明、电子密钥（电子证书）、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用信封密封）及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料参加开标并签到。

5.2.2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

与否，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检查投标人保证金交纳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对本单位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因网上招标系统故障导致所有投标人均解密失败时，投标人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评标。

5.2.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2.4 在评审结束前，未得到采购代理机构允许，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不得离开开标现场。

B. 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是否采用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数字证书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6. 评标

6.1 磋商小组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2 招标人根据磋商小组的评标报告，应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

7.2.1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后五日内，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

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 评标方法

为保证评标的公平、公正，维护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和国家七部委颁布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及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2. 评标原则

- 1、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磋商小组应认真执行国家有关政策和法令，维护招标人和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3、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磋商小组先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对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得分高到低进行排序，得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磋商流程

- (1) 磋商小组讨论、通过磋商评审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 (2) 磋商小组审阅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
- (3)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 (4) 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问题澄清

磋商小组按照清标整理形成成果决定是否要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证，若需要形成质疑问卷，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包括质疑问卷）。投标人针对评委会提出的问题在规定时间内做澄清说明补证。

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审查标准	1	是否提供合格单位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需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是否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4	投标人提供近3年（2021-2023）年度任一年经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需提供近半年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须加盖公章）；		
	6	按要求递交了投标保证金，且保证金的缴纳主体与投标人一致；（或保函）		
	7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二级注册建造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本单位注册，不接受临时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提供在本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近三个月的社保明细单。		
	8	中小微企业需认真阅读《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后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无需提供其他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9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符合性审查表

本表由评审小组的每位专家分别填写；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审查标准	1	本项目投入人员是投标人单位人员，资格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	类似业绩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3	投标工期未超过磋商文件规定期限；		
	4	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足额缴纳；		
	5	投标文件是否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投标人对同一招标项目未作出两个以上报价；		
	7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8	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19.6 评分标准:

评分细则:

第一部分：响应报价得分			
评分项	评分内容	分值	
价格部分 20分	响应报价	2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0%×100
第二部分：综合比较得分			
商务部分 26分	项目管理机构	10分	项目经理须具备二级注册建造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本单位注册，不接受临时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得5分，项目管理人员配备齐全得5分，否则不得分。
	业绩	10分	近三年承建类似工程业绩每增加1个得2分，最多得10分。（类似业绩指：房建类工程）
	认证体系	6分	1、已经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且运行情况良好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2、已经取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且运行情况良好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3、已经取得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且运行情况良好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技术部分 54分	施工方案	9分	针对性强，施工重点、难点把握准确 9分； 方案可行，对施工重点、难点把握欠准确 5分； 方案不合理，缺乏针对性 2分，没有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9分	保证体系完整、措施有力 9分； 保证体系较完整、措施一般 5分； 保证体系及措施欠完整 2分，没有不得分。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9分	措施完善、可靠 9分； 无措施或措施不可行 0-4分。
	安全施工措施	9分	措施完善、可行 9分； 无措施或措施欠完善 0-4分。
	劳动力计划及拟投入的施工仪器和设备	6分	计划合理，设备满足工程需要 6分； 计划不合理，设备不能满足工程需要0-3分；
	紧急预案的处理方案和措施	6分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满足本项目需求 6分， 无措施或措施不完整的0-3分。
	完工后的维护和维修等措施及相关承诺	6分	措施可行、完善、可靠得6分， 无措施或措施不可行的0-3分。

3.6 评标结果

3.6.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磋商小组通过评标办法以评定出前三名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给招标人。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确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6.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 下列情形属于串标围标

下列行为均属投标人串通投标报价：

-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 投标人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中标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 投标人之间其他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下列行为均属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磋商响应文件，并将投标情况告知其他投标人，或者协助投标人撤换磋商响应文件，更改报价；
- (2) 招标人向投标人泄露标底；
- (3) 招标人与投标人商定，投标时压低或抬高标价，中标后再给投标人或招标人额外补偿；
- (4) 招标人预先内定中标；
- (5) 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合同条款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 □ □ □

承包人（全称）：□□□□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

2. 工程地点：□□□□□□□□□□□□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

5. 工程内容：□□□□□□□□□□□□□□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 □

□□□□□□□□□□□□□□□□□□□□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_____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_____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双方自行协商。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发包人项目部；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承包人项目；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承包方项目经理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监理人办公室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监理工程师 。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取得出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本项目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发包人认可后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责任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责任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材料、设备进场至验交付使用前由承包人负责保修，交付使用后由发包人做成品保护。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证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工程价款的6%（不含暂列金）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_____。

划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达到《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13)。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纳入合同价格付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竞争性磋商文件无约定按通用条款或双方另行约定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天内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5天内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 _____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 _____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6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①重大设计变更而影响工程进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 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 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2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 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否 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 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3\%$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各种因素引起的管理费、利润等变化及风险素。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经济签证及重大设计变更（变更标准、改变使用功能及结构类型）。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合同价款的 30%。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月计量。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月计量。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月计量。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签订合同支付合同价款的 30%预付款，按工程进度支付，项目完工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项目结算后支付至 97%，留 3%质量保修金，待质保期满后无息结清。履约担保金为合同总价的 1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收到申请 7 天内。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 。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 。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通用条款执行。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3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收到竣工付款申请单 28 天内。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签发竣工付款申请单 28 天内。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条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四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缺陷期满且工程竣工投产一年后。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收到申请 28 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12 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 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

(7) 其他： /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1) 向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项目所在地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另册）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XJXCZX-2024-0911

项目名称：杜热镇养殖小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3740767.49元

最高限价：3740767.49元

采购需求：新建给水管网960米、围栏700米，新建草料棚1100m²、混合料车间、精料库与车库550m²、青储池13000m²，药浴池一座以及采购设备刮粪板8套及附属设施。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现场施工场地、交通运输情况及自然地理条件由投标人自行现场勘查。

3、建设地点：富蕴县

二、招标范围：

施工图所示范围、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内容及补充文件等。

三、工程质量、材料、施工等特殊要求：

1、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2、 施工严格按设计文件要求、国家及行业和地方有关技术标准及施工规范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施工、按期竣工验收。

3、 工程量清单中项目描述未尽事宜请各投标人结合施工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自行组价，并列入综合单价内。

4、 施工图未注明设备材料型号规格尺寸的项目，请投标人按照自身施工经验及相应规范做法自行组价，并列入综合单价内，工程建筑材料均需使用国标合格产品。

第六章 图 纸

1. 图纸略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一节 特殊技术标准和要求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技术要求

1.1 对部分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要求

1.1.1 部分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品牌、制造商和供应商、材质等技术要求详见下表。

1.1.2 表中的品牌只能选定其一填报，未尽事宜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品牌要求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选用品牌、制造商和供应商范围及联系电话			

1.1.3 以上所给定的产品品牌规格如与图纸设计规格不尽相同，可采用同种品牌相近的规格代替（质量必须在原图纸设计规格质量之上）。

1.1.4 如果给定的以上品牌中没有与图纸设计相同或相近规格的产品，请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1.1.5 其余材料和工程设备由投标人自行选定，所选材料和工程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且必须是大中型企业生产的中高档产品，中标后，招标人将中标人选定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制造商和供应商进行考察，若中标人采用小型企业生产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招标人将要求中标人无条件更换招标人指定的制造商和供应商，价格不作调整。

1.2 承包人供应的设备材料：

1.2.1 在发货前必须向业主提供所投标产品在中国总代理的发货证明及双方合同；

1.2.2 在发货时提供产品的原产地证明及原厂家发票；

1.2.3 在发货时提供产品的合格证、3C 认证、消防产品型式认证。

1.3 产品的成套性

投标人供货时应提供下列文件及附件：

- 1.3.1 装箱清单
- 1.3.2 产品合格证书
- 1.3.3 使用说明书
- 1.3.4 出厂试验报告
- 1.3.5 有关技术资料及图纸
- 1.4 资料交换及售后服务

投标人在投标时，应随磋商响应文件提供设备总图、基础图、原理接线图。

2. 技术规范

2.1 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现行的质量标准和设计、施工技术规范执行；

3. 技术标准

按照国家有关强制性标准和地方强制性标准执行。

4. 本工程施工材料和工程设备应必须符合设计和国家现行标准，具体技术要求如下：

4.1 本款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规范条文，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款、国家、行业和自治区现行的有关标准、规范的优质产品，保证材料设备质量。

4.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用设备按国际标准、国标、部标或行业标准制造；非标准设备按甲方提供的图纸制造；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4.3 所有设备(材料)、零部件均应由具有生产制造资格的企业提供，并应提交齐全证明文件，并由投标人负总的责任。

4.4 材料设备的测试、检验、试验费用，按照国家、行业、自治区现行的相关规范、标准进行，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4.5 材料设备的检验货物装船后，投标人应将合同编号、商品名称、数量、重量、船名、开船日期等电告招标人。

第三节 适用的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本项目适用的现行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详见设计图纸。

说明：本节内容只需列出规范、标准、规程等的名称、编号等内容。本节由招标人根据国家、

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等，以及项目具体情况摘录。

第八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文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投标函及投标报价表：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报价表
 - （三）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书；
- 4、投标保证金；
-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项目管理机构
- 7、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 8、资格审查资料
 - 8.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8.2 近年财务状况表
 - 8.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8.4 正在施工的和新建的项目情况表
 - 8.5 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 8.6 企业其他信誉情况
- 9、其他投标资料。
-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

技术标包括以下内容：

-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2.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
- 3.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 4.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 5.文明施工措施计划
- 6.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
- 7.施工环保措施计划
- 8.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附图）

9.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10.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和承诺

11.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12.对总包管理的认识以及对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协调、管理、服务方案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_____元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_____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响应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 写)_____元 (¥_____)。
4.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投标总价 (元)	工程质量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1						
2						
3						
4						
合计						

投标总价大写 (人民币) :

注：投标总价应与已标价工程清单中“投标总报价”的金额一致。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内容	招标人要求	投标人承诺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姓名: _____	
2	工期	详见投标人须知	天数: _____日 历天	
3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	合同价款的6% (不含暂列金)		
4	延误工期赔偿费金额(每天)	2000元	_____元/天	
5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	合同价款的3%	_____	
6	质量标准	合格		
7	质量保证金扣留百分比	3%的工程款		
8	质量保证金额度	专用合同		
9	工程质量保修期限			
9.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	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9.2	保温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	保修期 5 年	保修期 年	
9.3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	保修期 2 年	保修期 年	
9.4	供热与供冷系统工程	保修期 2 个采暖与供冷期	保修期 个采暖与供冷期	
9.5	主体、室外等其他工程	保修期 2年	保修期 年	
9.6	其他附属设施	保修期1年	保修期 年	
10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_施工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投标保证金

标书内须放置投标保证金付款回单或保函等票据（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项目管理机构

(现场技术力量配备)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工程名称: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							
安全员							
造价员							
资料员							
材料员							

注：本工程一旦我单位中标，将配备上述项目管理人员。上述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负责人的承诺书、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 承包人若需要更换本工程磋商响应文件中原有建造师及人员时须经发包人同意。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更换人员，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并且按照中标价 5 % 给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应附岗位证书、身份证复印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管理各岗位人员应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8、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进疆登记备案册（如是外地投标人需提供）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在此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类似项目指 规模、使用功能相似 工程。

2、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或五方单位竣工验收意见表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六) 企业其他信誉情况表

(年份要求同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 1) 近年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 2) 在施工程以及近年已竣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
- 3) 其他

备注：1、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主要是近年投标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因违反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和执业行为规范，经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和行政处罚，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应当结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1.2项定义的范围填写。

2、合同履行情况主要是投标人近年所承接工程和已竣工工程是否按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安全等履行合同义务，对未竣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还应重点说明非不可抗力解除合同(如果有)的原因等具体情况，等等。

9、工程投标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确保企业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行为，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企业）就参与招投标过程中，作出以下廉政承诺，如若违反，甘受相应处罚，自愿承担法律责任。

- 1、不以不正当手段向招标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不正当照顾。
- 2、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向招标代理单位谋求不正当利益。
- 3、在确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
- 4、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在资格预审资料中，主动提供近二年信用档案情况，包括有无不良行为记录和公示期限的证明。
- 5、不与投标人之间相互串标，如有其他人出现上述情况，主动向地区招标办反映。
- 6、不采用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7、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骗取中标。
- 8、中标后，不将中标项目转让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他人。
- 9、中标后，与招标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订立合同，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10、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建设单位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
- 11、建立健全各项廉政制度，积极开展廉政教育，在建设工程施工场地设立廉政公示牌，公示内容包括廉政责任人、廉政保证有关条款及廉政标语、廉政监督单位、廉政举报电话等。
- 12、主动接受、配合阿勒泰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监督检查。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人（盖章）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项目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项目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

致:_____ (采购人)

我司参与_____项目, 我司承诺我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

技术部分